

## 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成員任命

\*\*\*\*\*

政府今日（六月二十四日）宣布，行政長官委任及再度委任下列人士為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成員，任期兩年，由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 （一）委任

何小芳

盧佩瑩教授

### （二）再度委任

苗樂文

薛綺雯教授

黃澤恩博士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庫務）（或代表）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或代表）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或代表）

旅遊事務專員（或代表）

署理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說：「我們感謝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成員一直致力發展海洋公園，我們相信憑着他們的熱誠和專業知識，海洋公園將會繼續發展為全球首屈一指以海洋為主題的旅遊景點。」

「我們亦感謝行將卸任的詹志勇教授及劉秀成議員過去六年對董事局工作的貢獻。」

海洋公園公司是根據《海洋公園公司條例》而成立的法定團體，負責管理海洋公園作為公眾康樂及教育的公園。

完

2011年6月24日（星期五）

香港時間11時05分